

证券代码: 000629

证券简称: 攀钢钒钛

公告编号: 2021-41

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攀钢钒钛	股票代码	00062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罗玉惠	石灏南	
办公地址	四川省攀枝花市东区钢城大道西段 21 号攀钢文化广场	四川省攀枝花市东区钢城大道西段 21 号攀钢文化广场	
电话	0812-3385366	0812-3385366	
电子信箱	psv@pzhsteel.com.cn	psv@pzhsteel.com.cn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7,132,800,822.24	5,001,374,757.42	42.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07,347,831.22	85,576,540.74	492.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01,914,657.07	89,264,778.77	462.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0,899,539.92	262,623,891.63	-65.3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91	0.0100	491.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91	0.0100	491.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20%	0.91%	4.2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2,220,281,983.34	11,648,741,577.47	4.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033,047,256.97	9,478,054,990.82	5.86%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43,98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攀钢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9.49%	2,533,068,341			
鞍山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81%	928,946,141			
攀钢集团四川长城特殊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6.54%	561,494,871		质押	247,732,284
营口港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00%	515,384,772			
攀钢集团成都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5.84%	502,013,022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09%	94,030,473			
陈建奇	境内自然人	0.54%	46,785,365			
工银瑞信基金—农业银行—工银瑞信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31%	26,492,000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31%	26,492,000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31%	26,492,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攀钢集团、攀长钢、攀成钢铁、鞍山钢铁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它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它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中，陈建奇持有公司股份 46,785,365 股，全部为信用证券账户持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 因公司与关联方签订的《委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协议》)陆续到期,为规范公司托管业务管理,保持业务的连续性,根据《协议》约定,并与关联方友好协商后,公司与关联方续签《协议》,继续受托对西昌钒制品、攀港公司、攀欧公司及四川攀研技术有限公司所属钒电池电解液和钒氮合金试验线进行托管经营,并将金贸大厦委托成都攀钢大酒店有限公司进行托管经营。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1 月 16 日、2021 年 3 月 30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1)、《关于与关联方续签委托管理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6)、《关于与关联方续签委托管理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4)。

2. 2020 年 12 月 26 日,公司控股股东攀钢集团与营口港务集团签署了《攀钢集团有限公司与营口港务集团有限公司之非公开股份转让协议》,攀钢集团拟通过非公开协议转让方式向营口港务集团转让其持有的公司 515,384,772 股无限售流通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6.00%。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18 日收到攀钢集团通知,本次股份协议转让已取得《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过户日期为 2021 年 2 月 10 日,本次股份协议转让的过户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1 月 21 日、2021 年 2 月 19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拟协议转让部分股份事项获得国务院国资委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协议转让部分股份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

3. 公司控股股东攀钢集团及股东攀长钢、攀成钢铁所持有的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份已于本报告期内解除限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8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28)。